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上接 D9 版)

各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和牵制的第二道防线:公司在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建立标准化的业务操作流程、重要业务处理表单传递及信息沟通制度,后续部门及岗位对前一部门及岗位负有监督和检查的责任。

以监察稽核部对各部门、各岗位、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监督反馈的第三道监控防线。

②操作控制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基本管理制度,如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会计制度、公司财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业绩评估考核制度和紧急应变制度等,控制日常运作和经营中的风险。公司各业务部门在实际操作中遵照实施。

③会计控制

公司确保基金资产与公司自有资产完全分开,分账管理,独立核算;公司会计核算与基金会计核算在业务规范、人员岗位和办公区域上严格分开。公司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分别设立账户,分账管理,以确保每只基金和基金资产的完整独立。

基本的会计控制措施主要包括:复核、对账制度;凭证、资料管理制度;会计账务的组织和处理制度。运用会计核算与账务系统,准确计算基金资产净值,采取科学、明确的资产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公允地反映基金在估值时点的价值。

④信息沟通

为了及时实现信息的沟通,有效地达成自下而上的报告和自上而下的反馈,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送达适当的人员进行处理。

制定了管理和业务报告制度,包括定期报告和不定期报告制度。按既定的报告路线和报告频率,在适当的时间向适当的内部人员和外部机构进行报告。

⑤内部监控

监控是监督和评估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的过程,对控制环境、控制活动等进行持续的检验和完善。

监察稽核人员负责日常监督工作,促使公司员工积极参与和遵循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制度的有效实施。

公司监察稽核部对各业务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持续的检查。检验其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并及时地充实和完善,反映政策法规、市场环境、组织调整等因素的变化趋势,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性。

5、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声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并承诺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来不断完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

四、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叁仟叁佰肆拾亿壹仟捌佰捌拾伍万零贰拾陆元人民币
联系电话:010-66106912
联系人:蒋松云

2、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06 年底,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76 人,平均年龄 30 岁,90%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 2006 年底,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73 只,其中封闭式 16 只,开放式 57 只。业务已扩展到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QFII、QDII 资产托管等多个领域,建立了门类齐全的资产托管业务体系,与投资基金、资产管理业建立了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关系。2004 年先后获得《亚洲货币》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后。2005 年,分别获得《财资》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2006 年,再次被《财资》评选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监控目标

强化内部管理,保障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保证自觉合规依法经营,在全行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保障业务正常运行,维护基金投资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风险监控组织结构

由中国工商银行专业稽核监察部门和资产托管部内设的风险管理部门构成。专业稽核监察部门包括稽核监督部门、纪检监察部门。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的风险管理部门,配备专职风险管理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风险管理职权。

3、内部风险监控原则

(1)合法性原则:必须符合国家及监管部门的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一切业务、管理活动的发生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必须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到资产托管部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实现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必须根据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工商银行经营管理的发展变化进行适时修订;必须保证制度的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基金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的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开;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内控制度的检查。

4、内部风险监控系统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内部控制纵向结构由决策控制、执行控制、监督控制组成,其横向结构由组织决策控制、资金营运控制、会计财务控制、资产管理控制、经营评价控制组成。纵横结构相互交错,由控制点到控制程序,进而形成相互依赖和制约、对整体经营活动具有全面控制功能的综合网络体系。

5、内部风险监控实施

(1)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各岗位职责、操作规则与程序,形成一套责权分明、平衡制约、规章健全、运作有序的内部控制机制;

(2)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

(3)实行岗位分离制度;

(4)对各类突发事件或故障建立完备有效的应急应变计划,对重要及关键岗位具备适当的人员备份。

6、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九八年二月成立以来,在基金托管业务的运作过程中,逐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各项业务运作机制,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相互制约的内控体系。

(1)建立了独立的负责风险管理的部门,专责对业务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及遵规守法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稽核和检查,每两个月独立出具稽核报告,报送总经理及中国证监会;

(2)完善组织结构,保证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之间的相互制衡体系;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信息披露制度、稽核监察制度、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试点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证券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的核算、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托管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基金收益分配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违反《基金法》、《试点办法》和《基金合同》和有关证券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及其联系人

1、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2 楼
电话:(021)58881111 转 7002 分机
传真:(021)68863223
联系人:赵敏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23 号平安大厦 106 室
电话:(010)66219999 转 333 分机
传真:(010)66214060
联系人:倪荣鑫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全国各网点(咨询电话:95528)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各网点(咨询电话:95568)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各营业网点(咨询电话:95561)
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咨询电话:021-52504520)
咨询及交易: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021)68604666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传真电话:(021)68862145
联系人:韩晓华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11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电话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83439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800-820-6888
网址:www.gtja.com

(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60141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0755)26951111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8)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郭京华
联系电话:(010)6656858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5-1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4 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0)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肖中梅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网址:www.gf.com.cn

(11)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联系人:丁韶燕
网址:www.zxwt.com.cn

(1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公司总机:(010)6518388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客户服务热线:(021)68419974
网址:www.xyzq.com.cn

(14)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陈伟
联系电话:(021)68634818-8631
开放式基金客服电话:(021)68865020
网址:www.xcsc.com、www.eestart.com

(15)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王勤
联系电话:(0571)85783715
传真号码:(0571)85783771
网址:www.bigsun.com.cn

(16)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许昌市南关大街 38 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 11 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刚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371)9672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371)65585670
联系人:陈利民
联系电话:(0371)65585670
网址:www.ccnew.com

(下转 D11 版)

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上接 D9 版)

(四)通过证券公司开户和申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申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开户和申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30 – 15:00(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受理)。

2、资金账户的开立:(已在该证券公司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3、基金账户的开立: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4、提出申购申请:个人投资者在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后,可申请申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请申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申购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5、注意事项

(1)个人投资者在不同证券公司代销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和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具体手续可能有所区别,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代销网点的业务公告或咨询代销网点的相关工作人员;

(2)个人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申购本基金的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磁卡自助、热自助等,具体可以采用的方式以代销网点的规定为准;

(3)个人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查询申购确认情况的方式可能有所区别,以代销网点的规定为准;

(4)个人投资者若委托他人办理开户和申购事宜,须按照证券公司代销网点的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

(5)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申购本基金的程序,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6)投资者申购时要注明所申购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7。

(五)通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中心开户和申购程序(若已经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基金账户,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申购金额需在 10 万元以上):

1、开户及申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8:30—17:30(周六、周日照常办理,中午不休息)。

2、开户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申请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2)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签章;

(3)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借记卡或储蓄卡原件及复印件;

(4)加盖预留印鉴(签字或签字和盖章)的《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3、申购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办理申购申请,须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2)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签章;

(3)办理申购时还需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汇款凭证回单原件或复印件。

4、缴款

(1)个人投资者申请申购开放式基金,应先到指定银行账户所在银行,将足额申购资金以指定方式汇入本公司指定申购专户,投资者可以使用存折转账、信汇、电汇等主动付款方式进行申购缴款,按下款规定的对应关系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或招商银行开立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投资理财中心办理申购手续的投资者,可以将申购款项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在北京中国工商银行开立的申购专户。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中心不接受投资者的现金及除上述方式之外的其他方式的转账划款。个人投资者划汇申购款时应在汇款用途栏中写明划款用途。

(2)指定银行账户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个人投资者,必须将申购资金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相同银行开立的申购专户。指定银行账户在非上述银行开立的个人投资者,必须将申购资金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开立的申购专户。投资者若未按上述对应关系划付,造成其申购不成功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公司指定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100119072901331095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第二营业部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552031302000118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31006677101800042396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44654-8180-093060080250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中银大厦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144648-04040000171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56209-00100038896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96819-608917530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97080156900000015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黄浦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账号:020025012920002585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营业室

(3)注意事项

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不受理投资者以现金方式提出的申购申请。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当天可办理申购申请,但申购的有效要以基金账户开立成功为前提。投资者开户时须预留指定银行账户,该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申购、赎回、分红、退款等基金交易过程中资金往来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的户名应与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① 申购申请当日 16:30 之前,若个人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则当日提交的申购申请作无效处理。

② 基金集中申购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申购:

a、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b、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申购手续的;

c、投资者划来的申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申购金额的;

d、投资者开户成功,但申购资金从非"指定银行账户"划来,或者资金划拨没有使用存折转账、信汇或电汇方式的;

e、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申购失败资金。

③ 申购资金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划往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

④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和申购申请后,可于 T+1 个工作日到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网站查询开户确认和申购受理结果。申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查询。

(六)通过华安电子交易平台开户和申购程序

1、申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 7*24 小时受理,工作日 15:00 以后交易于下一工作日 9:30 提交。

2、开户及申购程序

(1)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前往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全国各指定网点或登录该行网上银行专业版办理"银基通"签约,并将申购款存入相应的东方借记卡中;

或,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前往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各指定网点办理"银基通"签约,并将申购款存入相应的民生银行借记卡中;

或,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前往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各指定网点办理"银基通"签约,并将申购款存入相应的兴业银行借记卡中;

或,持有银联电子支付有限公司高级会员卡或是其普通会员的投资者,也可以直接登录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huaan.com.cn 开户。

(2)本人通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电话 40088-50099 或(021)68604666 或网站 www.huaan.com.cn 自助申购;

(3)请同时参照公布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电子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和申购业务。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咨询电话:40088-50099 或(021)68604666。

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银基通"及银联电子支付公司咨询电话及网站: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客服热线:95528;网站:www.spdb.com.cn;
中国民生银行咨询电话:95568;
兴业银行理财热线:021-62670222;
中国银联电子支付有限公司业务咨询电话:95516-5;网站:www.chinapay.com。

5、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银基通"签约办理时间为交易日 9:30-15:00,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银基通"签约办理时间请咨询相关营业网点。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申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可到各代销网点或本公司设在上海、北京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基金的申购。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向投资者分配基金账号,并根据投资者的通讯地址于开户成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寄出基金账户凭证。机构投资者可从递交开户申请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起至开户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一)机构投资者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中心办理开户和申购程序(若已经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基金账户,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

1、开户和申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8:30—17:30(周六、周日不受理)。

2、机构投资者在投资理财中心申请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它组织则须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3)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报表》原件及复印件;

(4)《关于印鉴的指定文件》(由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标准格式);

(5)加盖预留印鉴(公章、私章各一枚)的《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6)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非法人单位负责人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原件;

(7)前来办理开户申请的机构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在投资理财中心申请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加盖托管银行公章或经验证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授权签字人签字;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对托管银行的授权委托书;

(3)托管银行中国大陆的营业执照或者营业许可证;

(4)加盖托管银行公章的托管银行对授权经办人的授权证明;

(5)托管行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6)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的复印件,须加盖托管银行公章;

(7)投资额度的审批证明,须加盖托管银行公章;

(8)预留交易授权签字人签名的《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9)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对交易授权签字人的授权证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国的法律和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对上述所需材料进行调整。

4、申购

机构投资者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在投资理财中心办理申购申请,须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书》,并在第一联、第二联加盖预留印鉴;

(2)划付申购资金的贷记凭证回单复印件或电汇凭证回单复印件;

(3)前来办理申购申请的机构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

5、缴款

(1)机构投资者申请申购开放式基金,应先到指定银行账户所在银行,主动将足额申购资金从指定银行账户以"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按下款规定的对应关系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或招商银行开立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投资理财中心办理申购手续的机构投资者,可以将申购款项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在北京中国工商银行开立的申购专户。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中心不接受投资者的现金及除上述方式之外的其他方式的转账划款。

(2)指定银行账户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开立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将申购资金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相同银行开立的申购专户:指定银行账户在非上述银行开立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将申购资金划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开立的申购专户。投资者若未按上述对应关系划付,造成其申购不成功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公司指定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100119072901331095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第二营业部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552031302000118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31006677101800042396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44654-8180-093060080250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中银大厦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144648-04040000171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56209-00100038896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096819-608917530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购专户
账号:97080156900000015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黄浦支行
账户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账号:020025012920002585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营业室

(3)注意事项

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不受理投资者以现金方式提出的申购申请。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当天可办理申购申请,但申购的有效要以基金账户开立成功为前提。投资者开户时须预留指定银行账户,该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申购、赎回、分红、退款等基金交易过程中资金往来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的户名应与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① 申购申请当日 16:30 之前,若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则当日提交的申购申请作无效处理。

② 基金集中申购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申购:

a、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b、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申购手续的;

c、投资者划来的申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申购金额的;

d、投资者开户成功,但申购资金从非"指定银行账户"划来,或者资金划拨没有使用"贷记凭证"方式或"电汇"方式的;

e、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申购失败资金。

③ 申购资金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申购后 2 个工作日内划往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

④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和申购申请后,可于 T+1 个工作日到本公司投资理财中心、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本公司网站查询开户确认和申购受理结果。申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查询。

6、其他

(1)请有意在投资理财中心申购基金的机构投资者提早向投资理财中心索取开户和申购须填写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书》、《预留印鉴卡》和《关于印鉴的指定文件》;投资者也可以通过华安网站(www.huaan.com.cn)下载以上单据或通过投资理财中心传真索取,但必须在办理申请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为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全套原样文件格式;以上直销单据的填写样单也可以从华安网站下载或向投资理财中心索取。

(2)投资者办理申请时须向投资理财中心提供的复印件和下载的单据都统一使用标准的 A4 纸。

(3)投资理财中心与代销网点的申请书格式不同,机构投资者请勿混用。

(二)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开户和申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申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 9:30-17:00(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

2、开户及申购程序

(1)向代销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或账户注册)手续:

①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它组织则须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② 经办人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

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④ 法人授权委托书

⑤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并加盖公章

投资者可于 T+2 日以后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确认手续。

(2)开户同时可办理申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以下材料:

① 中国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

②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表》、《基金申 / 认购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

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客户服务电话(95588)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申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于本基金发布集中申购暨份额折算结果公告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申购业务确认手续。

3、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在中国工商银行进行本基金买卖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2)机构投资者在代销网点申请申购基金时,其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必须有足额的申购资金;

(3)机构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中国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4)机构投资者申购基金申请须在本公司公布的机构投资者申购时间内办理;

(5)工行代销具体事宜,请以中国工商银行公告为准。

(三)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开户和申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申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 9:30—15:00(中午及周六、周日不营业)。

2、开户及申购程序

(1)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的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开户和申购资金。

(2)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中国建设银行龙卡证券卡及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的基金账户:

① 机构活期存款账户的印鉴卡及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② 证券业务授权书;

③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

④ 填妥的"机构证券卡开户 / 销户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3)如已开立龙卡证券卡,可直接持证券卡、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开立华安基金管理公司基金账户。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请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到开户会计柜台开立华安基金管理公司基金账户。如已开立基金账户,可直接办理申购业务。

(4)开户同时可办理申购手续,请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 / 申购)委托单"。

3、申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1)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2)证券卡;

(3)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 / 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请到原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开户会计柜台办理开户和申购手续;

(2)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请以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机构客户操作指南》为准。

(四)通过交通银行开户和申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30 至 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户及申购程序(下述三项业务可同时办理):

(1)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基金交易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直接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即可);

(2)开通华安基金账户(已在交通银行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次办理,已在其他机构开立过华安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仅需在交行开通已有基金账户);

(3)申购基金。

3、机构客户办理开立交通银行基金交易账户时,需指定经办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民政部门、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2)机构对基金业务经办人员的授权书(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私章);

(3)机构代码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5)填妥的开立基金交易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6)指定一个该基金代销网点的资金结算账户为基金结算账户,用以对所有基金交易业务的资金清算。

4、机构客户办理开通华安基金账户时,需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后发放);

(2)填写的开通基金账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经办人身份证件。

5、机构客户办理申购申请时,需在银行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资金,并提交以下材料:

(1)《交通银行代销基金交易卡》;

(2)填写的代销基金申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人代表章)。

(3)申购款项的有效结算凭证;

(4)经办人身份证件。

6、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交通银行的说明为准。

7、注意事项:

(1)机构资金账户须是人民币存款账户;

(2)投资者申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7。

(五)通过证券公司开户和申购程序

1、开户和申购的时间:基金发售日的 9:30 – 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开户和申购的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包括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申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事先在代销证券公司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如果没有,携带如下材料到营业部办理资金账户开户,同时办理基金账户开户:

(1)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标准格式的授权委托书;

(6)预留印鉴;

(7)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开立基金账户: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提出申购申请:机构投资者申请申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申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在该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5、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在不同证券公司代销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和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具体手续可能有所区别,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代销网点的业务公告或咨询代销网点的相关工作人员;

(2)机构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申购本基金的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磁卡自助、热自助等,具体可以采用的方式以代销网点的规定为准;

(3)机构投资者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查询申购确认情况的方式可能有所区别,以代销网点的规定为准;

(4)其他有关在证券公司代销网点申购本基金的程序,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5)投资者申购时要注明所申购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7。

五、清算与交割

对于 T 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集中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就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但对申请有效性的确认仅代表确实接受了投资者的集中申购申请,集中申购份额的计算需由注册登记机构在集中申购期结束后确认,投资者可以在基金集中申购期结束后,到其办理集中申购业务的销售网点查询确认情况。

集中申购款项在集中申购期间存入专门账户,在集中申购期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期间产生的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在集中申购期结束后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

六、基金的验资

集中申购期结束后,基金管理人应在 3 日内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集中申购款项的验资。验资结束当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投资者集中申购应获得的基金份额,并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投资者集中申购份额的登记确认。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基金份额折算,使得验资结束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基金管理人将就集中申购的验资和份额确认情况进行公告。

七、本次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法定代表人:王成明
电话:(021)58881111
传真:(021)58406138
联系人:冯颖
客户服务热线:40088-50099,(021)68604666
网址:www.huaan.com.cn
电子邮件:service@huaan.com.cn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联系人:蒋松云

(三)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2 楼
邮编:200120
电话:(021)58881111 转 7002 分机
传真:(021)68863223
联系人:赵敏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23 号平安大厦 106 室
邮编:100032
电话:(010)66219999 转 333 分机
传真:(010)66214060
联系人:倪荣鑫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021)68604666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联系人:韩晓华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电话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88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83439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800-820-6888
网址:www.gtja.com

(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60141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0755)26951111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8)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郭京华
联系电话:(010)6656858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5-1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4 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0)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肖中梅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网址:www.gf.com.cn

(11)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联系人:丁韶燕
网址:www.zxwt.com.cn

(1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公司总机:(010)6518388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3)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客户服务热线:(021)68419974
网址:www.xyzq.com.cn

(14)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陈伟
联系电话:(021)68634818-8631
开放式基金客服电话:(021)68865020
网址:www.xcsc.com、www.eestart.com

(15)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王勤
联系电话:(0571)85783715
传真号码:(0571)85783771
网址:www.bigsun.com.cn

(16)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许昌市南关大街 38 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 11 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刚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371)9672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371)65585670
联系人:陈利民
联系电话:(0371)65585670
网址:www.ccnew.com

(1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3 楼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ecitic.com

(18)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法定代表人:段强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章磊,刘军辉
客服电话:(0755)83199511
网址:www.csco.com.cn

(19)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5 层
法定代表人:王政
联系人: 盛宗凌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址:www.lhzq.com

(20)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覃清芳
电话:(0771)5539262
传真:(0771)5539033
网址:www.ghzq.com.cn

(21)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电话:(021)65087006
传真:(021)65213164
联系人:刘永
客户服务电话 800-6200-071
网址:www.962518.com

(四)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法定代表人:王成明
电话:(021)58881111
传真:(021)58406138
联系人:朱永红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50099,(021)68604666

(五)律师事务所与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21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68818100
传真:(021)68816880
联系人:秦悦民
经办律师:秦悦民、傅轶

(六)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200002)
办公地址:上海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200002)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吕秋萍、罗芳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七年四月十一日